

2024年全国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实验课）青年 教师讲课广东赛区比赛

第一轮通知

省、市各高等院校教务处并转物理院系：

为进一步激发和鼓励青年教师投身物理基础教学、提升教学水平、以赛促教、推动教学改革、交流教学经验，提升高校实验教学质量和促进青年教师成长。根据《全国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要求，广东省物理学会将主办“2024年全国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实验课）青年教师讲课广东赛区比赛”，委托中山大学物理与天文学院承办。此次比赛为“全国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的预赛，我们将从预赛中选出2-3名优秀教师参加中南地区的复赛。现将本次比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未尽事宜详见第二轮通知。

一、比赛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2024年4月7日-2024年4月21日

报到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比赛时间：2024年5月18日~19日

比赛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二、比赛内容及形式

1. 2024 年为大学物理实验课讲课比赛, 内容涵盖 2023 版《理工科类大学物理实验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2. 参赛教师根据抽签确定具体的讲课内容, 具体抽签方式待后续通知。比赛的讲课时间为 15 分钟, 之后由评委提问 5~10 分钟, 合计 25 分以内。参赛教师讲课部分主要涵盖且不限于实验思想、基本方法、原理、概念、实验仪器, 以及根据教学需要穿插的历史背景或应用举例等等; 提问部分主要涉及实验现象与物理原理的联系, 或实验现象与设备调整之间的关系、原则、思路, 或误差的分析与处理等等。

3. 参赛教师自带笔记本电脑、教材及 PPT, 可以使用平时讲课的各种教学手段和方法, 鼓励自带实验仪器。比赛过程不准使用任何通讯工具。可自带听课学生, 学生不收取报名费, 其它费用自理。

三、奖项设置

比赛设一等奖 2-3 人, 推荐参加上级单位讲课比赛; 二等奖约占参赛总人数的 30%; 三等奖约占参赛总人数的 50%; 比赛设立“最佳互动奖”、“最佳教风奖”、“最佳 PPT 奖”等单项奖励, 单项奖励和各等奖励可以重复。

四、参赛要求

1. 参赛人员应为 197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在职优秀青年教师。原则上至少主讲过参赛课程 3 轮以上。参赛者日常教学工作认真负责, 在比赛年度应有主讲课程的教学任务。为给更多的青年教师提供机会, 已参加上届全国讲课比赛(理论类或实验类)的教师, 原

则上不具备参加下一次同类全国讲课比赛的推荐资格。推荐资格出现异议时,由组委会裁定和解释。2024年每个理事单位推荐1名教师参加比赛。鼓励非广东省物理学会理事单位参加,每个单位不超过1名教师参赛。

2. 参加比赛的教师应填写《2024年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报名表》(附件1)和《2024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参赛实验题目确认表》(附件2),报名表需加盖所在学校物理相关院系的公章,在报名截止日期前,扫描后以邮件方式发送至赛事会务邮箱 wljkbgsd2024@mail.sysu.edu.cn,由组委会对参加讲课比赛教师的资格进行审定。

3. 比赛须用普通话讲授。

五、参赛费用

广东省物理学会理事单位参赛教师每人需交纳1200元参赛费,广东省内非物理学会理事单位参赛教师每人交纳1800元参赛费,观摩人员每人需缴纳500元观摩费,食宿自理。缴费截止日期2024年4月21日。

交费信息: 请通过转账/汇款方式缴纳参赛费

账户名称: 广东省物理学会

账 号: 4400143040405021320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新港路支行

备注: 转账/汇款时请务必在备注中写上“讲课比赛+学校名称+姓名”。

缴费完成后，参赛人员请填写报名表调查问卷，
<https://wj.sysu.edu.cn/q/Hqi4YF6U>，或扫描二维码。



观摩人员请填写参会表调查问卷：<https://wj.sysu.edu.cn/q/X93Wh4Ks>
或扫描二维码：



六、赛事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薛老师 13726293110；陈老师 13543005851

赛事会务邮箱：wjkbsgd2024@mail.sysu.edu.cn

赛事 QQ 群号：862141821

QQ 群二维码：



群名称：2024年物理课程讲课比赛广
群号：862141821



附件 2:

2024 年广东省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

参赛实验题目确认表

参赛学校				联系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信箱	

参赛教师姓名		参赛教师手机号码		参赛教师电子信箱	
物理实验课程名称				本课程总学时	
本校可开设实验总数			本学年实际开设实验总数		

参赛实验详细信息 (省赛填 5 个)

序号	实验名称 (不含误差理论)	实验基本内容 (仪器/方法/ 原理/被测物理量等等)	实验类型	附加实验名称 (如有)
1				
2				
3				
4				
5				

填表人签字:

基层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请于截止日期前将签字后的报名表扫描发送到会务邮箱 wjkbgsd2024@mail.sysu.edu.cn

《参赛实验题目确认表》填表说明

1. 本表既是各校教师参赛时抽签选题的依据，也兼顾调查目前各校实验课程的基本状况。
2. “物理实验课程名称”为学校教学计划/培养方案中的课程名称。如果学校开设的物理实验课程或参赛老师承担的课程不止1门，请按照**学时数最多**的课程填写。
3. “本校可开设实验总数”是学校为各层次本科生开设的物理基础实验题目的总数（不计重复实验）。例如，某校物理实验中心理论上可以开出30个实验，但并不需要全部向学生开放，也许某学年只开13个（没有附加实验）或18个（有附加实验），“本校可开设实验总数”应填写“30”（该数据与比赛无关）。
4. “本学年实际开设实验总数”是指填表时所在学年（秋、春两学期）物理实验课程规定的实验总数（不包括“误差理论”）。例如：若某校物理实验课学时为64，每次实验课（每个实验）为4学时，减去4学时误差理论后，“本学年实际开设实验总数”应为15，附加实验不计在内。
5. 若每次实验课包含多个实验，“参赛实验详细信息”中只填写**主要实验**，附加实验或计划学时少于半次实验课学时的实验不计在内。例如：牛顿环实验作为附加实验可以和分光仪实验在一次实验课完成，填表时只需填写分光仪实验。
6. “实验名称”为本校物理实验课程教学大纲/教学计划中的实验题目全称。
7. “实验基本内容”用最简单的要素描述本次实验的主要内容，例如：用什么仪器、基于什么方法（或原理）、测量什么物理量等等。实验仪器只需说明**主要仪器的通用名称**，不用填写具体型号或规格，例如：只需说明示波器、惠更斯电桥、迈克尔逊干涉仪、分光仪等等
8. “实验类型”是指本实验属于哪个层次类型。例如：**基础性实验、综合性实验、设计性实验、研究性实验**等。具体含义请参见2023版《理工科类大学物理实验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9. “附加实验名称”为选填项，如某实验为部分学生备有附加实验，可将其名称填写在此栏。

